

许昌市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文件

许魏防指〔2024〕2号

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 关于调整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组成人员 及成员单位工作职责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各成员单位：

为严格落实防汛抗旱工作责任制，经区委、区政府同意，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根据工作需要，现将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调整组成人员及明确成员单位工作职责通知如下：

指 挥 长：李 森（区委副书记、区长）

常务副指挥长：徐 光（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

副 指 挥 长：张永坡（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

董常乐（区委常委、宣传部长、副区长）

王伟芳（区政府副区长）

王韶勋（区政府副区长）

张二峰（区政府副区长）
薛 飞（区人武部副部长）
王明军（区公安分局局长）
连帅领（区政府办常务副主任）
林 岚（区政府办副主任）
许瑞铭（区政府办副主任）
张 磊（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发启（区水利局局长）

成

员：黄 涛（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罗鹏凯（区委区政府督查局局长）
刘发启（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刘中锋（区教育体育局局长）
李晓勇（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局长）
田 华（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宋东伟（区民政局局长）
许占波（区财政局局长）
王玉峰（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局长）
俎照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景海燕（区城市管理局局长）
张会阳（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康飞虎（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代红欣（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蔡 萌（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主任）

万志强（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局长）
何景远（区机关事务局局长）
李 华（团区委书记）
宋建亭（区供销社理事会主任）
贺得根（区园林中心主任）
刘利峰（区人武部军事科）
苗得雨（区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
宋军强（文峰街道办事处主任）
张 磊（新兴街道办事处主任）
马东生（丁庄街道办事处主任）
马晓燕（颍昌街道办事处 主持行政工作）
余文静（高桥营街道办事处主任）
高广勇（东大街道办事处主任）
朱 锐（西大街道办事处 主持行政工作）
高 超（西关街道办事处主任）
董 聪（南关街道办事处主任）
韩 扬（北大街道办事处主任）
康 旭（五一路街道办事处 主持行政工作）
李卫涛（灞陵街道办事处 主持行政工作）
刘静雯（魏北街道办事处 主持行政工作）
马振华（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
宋 寒（许昌供电公司魏都区供电部主任）
王晶晶（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许

昌石油分公司市区经营部经理)
潘贵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
许昌销售分公司安全管理人员)

区指挥部下设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简称区防办),区防办主任由区政府副区长王韶勋兼任,日常工作由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区应急管理局局长张磊兼任区防办常务副主任,区应急管理局副局长靳浩、区水利局总工刘洋兼任办公室副主任。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和人员因工作变动等需要调整的,由本单位向指挥部办公室提出,报指挥长审批。

附件: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附件

魏都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职责

区委宣传部：负责区防办宣传和舆情引导专班工作。组织全区水旱灾害应急新闻宣传工作，统筹灾害重大舆情分析研判和处置工作，组织重大灾害新闻发布和舆论引导，组织动员志愿者参与抢险救援；负责指导协调广播电视媒体及时向社会发布防汛抗旱信息，开展防汛抗旱宣传工作，正确把握宣传导向；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发改委：负责指导防汛抗旱规划编制。负责协调安排主要防洪河道整治、防汛通讯工程、水文测报、抗旱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救灾物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配合做好抗洪抢险和抗旱减灾物资储备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教体局：负责督促指导学校编制防汛应急预案，落实安全度汛措施，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师生防灾避险意识，及时组织教职员工和学生安全转移；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科工局：负责指导督促工业行业领域编制防汛应急预案。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公安分局：负责区防办安全保卫和交通管控专班工作。依

法严厉打击造谣惑众、毁坏防洪工程、水文测报设施、非法采砂、盗窃防汛抗旱物资等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秩序。协同交通、应急等部门做好抗洪抢险救灾力量物资远程投运、免费快速通行保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民政局：负责对应急期救助和过渡期救助后基本生活仍存在较大困难的洪涝旱灾受灾群众开展民政领域社会救助。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财政局：按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相适应原则，负责筹措、管理防汛抢险救援资金。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区防办地质灾害防汛专班工作。负责组织地质灾害预防、治理，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御预案，指导开展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加强防灾避灾知识宣传，指导街道办事处组织及时动员转移受威胁群众。配合编制自然灾害区、洪涝灾害受灾群众迁安方案，为转移安置提供技术支撑。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住建局：负责城市建设行业防汛工作，负责指导督促辖区物业服务企业落实物业服务小区地下空间防汛措施。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城管局：负责对城区积水点信息进行采集，加强对区管区域道路及雨水算子阻水杂物的清理，确保城市生活垃圾及时处置，城市垃圾中转站不发生积水漫溢；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

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交通局：负责区管公路及交通系统的行业防汛工作；及时组织区管水毁公路、桥涵的修复，保证防汛道路畅通；负责组织防汛抢险、救灾及重点度汛工程的物资运输；负责组织协调发生大洪水时抢险、救灾及撤离人员的运送。配合编制洪涝灾害受灾群众转移避险方案，落实转移安置救护措施。协同公安、应急、铁路等部门做好抗洪抢险救灾力量物资投运、免费快速通行保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水利局：负责区防办城市内涝防汛专班、河湖水系防汛专班、专家技术服务专班工作。负责全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组织指导水旱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组织编制（水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组织编制管辖范围内重要防洪工程防御洪水方案（含超标准洪水防御方案）。负责水情旱情汛情监测预报预警及发布、水工程调度、抗御旱灾调度、应急水量调度、水旱灾害防治工程建设等，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技术支撑工作。开展汛期水工程巡查工作，及时采取抢护措施并报告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和上级主管部门。会同相关等单位在预报发生大洪水或突发险情时开展防洪会商；按照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工作部署，协助区应急管理局开展险情处置。组织实施水利水毁工程修复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利物资储备与管理，指导水旱灾害防御队伍建设与管理。负责修订完善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组

织指导编制城市排水防涝应急预案，组织指导城市内涝灾害预防、治理，指导城市排水防涝设施建设、运行、管理工作，做好城市排水防涝抢险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区防办城市内涝防汛专班（涉农）相关工作。负责农作物洪涝、干旱等灾情信息调度，指导灾害发生属地街道办事处组织社区洪水淹亡畜禽打捞；负责抗旱机械设备调配；负责指导旱区科学灌溉和农作物田间管理；负责组织指导农田排涝等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文广旅局：负责组织指导文化和旅游景点的安全管理、防汛应急预案编制，指导涉山涉水旅游景区建立抢险队伍，汛期根据天气情况合理配置旅游线路。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卫健委：负责区防办医疗卫生防疫专班工作。负责防汛抢险救援医疗保障，组织灾区卫生防疫和医疗救护工作。配合编制洪涝灾害受灾群众迁安方案，落实转移安置医疗救护措施。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承担区防办日常工作，综合指导协调防汛抗旱工作。负责区防办应急救援救灾专班、防汛物资保障专班工作。负责编制区级防汛抗旱专项工作方案、预案，督促指导指挥部各

成员单位编制方案、预案。组织协调较大以上水旱灾害抢险和应急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各单位组织抢险救援队伍、调运抢险救援物资、转移安置受洪水威胁人员、救援被围困人员。负责水旱灾害调查统计评估和灾后救助，统一发布灾情。督促、指导和协调汛期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委区政府督查局：负责督导检查区指挥部各成员单位防汛责任制工作落实情况。

区政数局：组织、协调防汛公共和专业数据资源的整合、归集、应用、共享、开放；负责防汛抗洪和抢险救灾工作的大数据支撑。

团区委：负责动员、组织共青团员和青年，组建防汛应急青年志愿服务队、防汛青年突击队，在区政府和防汛抗旱指挥机构领导下，积极参加防汛抗旱工作。

区供销社：负责防汛抗旱物资筹集供应。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机关事务局：负责区防汛抗旱指挥中心集中办公人员办公和生活保障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园林中心：负责管辖区域内汛期倒伏树木、苗圃、花圃的清理及隐患消除工作；负责协调市管区域倒伏树木等隐患消除工作，紧

急时按防指指令及时处置。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区人武部：负责组织指挥民兵、协调解放军、武警部队参加防汛抢险救援和抗旱减灾行动；负责指导组织民兵开展防汛抢险技能训练；协调办理兵力调动和军用航空器使用相关事宜。

区消防救援大队：会同应急管理局负责区防办应急救援救灾专班工作。配合防汛抗洪抢险和抗旱减灾应急救援工作。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许昌供电公司魏都区供电部：负责所辖电力设备设施安全运行，负责本单位防洪管理；保证防汛、抗旱、抢险、重点防洪调度工程电力供应；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许昌石油分公司市区经营部、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河南许昌销售分公司：负责全区防汛抗旱油料保障供给；制定相关应急预案，组织本系统做好洪涝灾害应对工作。

各街道办事处（开发区）共同职责：负责辖区内所有领域的防汛抗旱工作。